

四川省教育厅文件

川教〔2019〕52号

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全面推进高校“课程思政”建设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实施意见

各高等学校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围绕“培养什么样的人、如何培养人以及为谁培养人”的根本问题，充分发挥课堂教学主渠道育人作用，全面加强高校“课程思政”建设，全面提高课程育人质量，全面提升立德树人成效，提出如下实施意见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党对教育事业的全面领导，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为根本遵循，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上的

重要讲话精神，落实中央、省委省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部署要求，全面贯彻落实全国、全省教育大会、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、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会议精神，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将思想政治工作体系贯通人才培养体系，全面推进“课程思政”建设，促进高校各类课程与思想政治理论课同向同行、形成协同效应。加强面向全体学生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，深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教育，大力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、进课堂、进头脑，加强理想信念教育、厚植爱国主义情怀，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各环节，构建新时代全员、全过程、全方位育人“三全育人”大格局，着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。

二、主要目标

坚持将思想政治教育覆盖到所有专业全部课程，融入到师资队伍、教学资源、教学研究等所有资源全部要素，贯穿于教材选用、课堂教学、考核评价等所有环节全部过程，实现思想政治教育与知识体系教育的有机统一，促进专业课教学与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紧密结合、同向同行，把立德树人的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。以专业教育全课程、教育教学全要素、教学管理全过程为主要抓手，实施“课程思政百千万工程”，以“课程思政”为主线，融通“思政课程”，推动“专业思政”，通过

三年时间，建设 100 个省级“专业思政”示范专业，200 个省级示范教学团队，1000 门省级“课程思政”示范课程（包括 100 门思想政治理论示范课程、300 门综合素质类“课程思政”示范课程、600 门专业教育类“课程思政”示范课程），带动建设 10000 门校级“课程思政”示范课程，建设一批立德树人标杆学校。

三、重点任务

（一）推进全课程思政建设。全面修订人才培养方案、课程大纲，将立德树人目标作为制定培养方案、设置课程的主要依据。优化课程设置，完善教学设计，深度挖掘每一门课程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，在构建课程体系、制定各门课程达成目标中强化育人导向，在所有课程、各个教学阶段融入思想政治教育元素。强化“课程思政”教育研究，全面提升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师风素养，强化每一位教师的立德树人意识，明确所有课程的育人要素和责任，着力打造课程育人共同体，做到课程门门有思政，教师人人讲育人。

（二）切实加强课堂教学建设。提高课堂教学建设责任意识，强化课堂教学工作责任，健全课堂教学管理体系。坚持依法依规，规范课堂教学管理，严肃课堂教学纪律，强化教师授课纪律约束，把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作为课堂教学管理的根本要求。进一步规范教材选用制度，学校党委对哲学社会科学教材选用进行政治把关，对引进教材选用负总责，确保选用教材价值导向正确。要统

一使用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，公共基础必修课程、学科专业核心课程教材优先在国家公布的目录中选用。要加强课堂教学过程管理，建立校、院（系）两级领导听课制度，加强教学督导团队建设，健全学生评教制度，确保对课堂教学质量进行全过程有效管理。

（三）提升思想政治理论课水平。突出思想政治理论课在价值引领中的核心地位，把思想政治理论课作为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、巩固马克思主义在高校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的重要阵地，作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核心课程来建设。坚持基于学生思想特点、发展需求、能力提高、素质提升，结合学生专业分层分类教学，因材施教。积极推进四川红色文化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四川实践进课堂，大力开展“中国系列”“四川实践”选修课建设，建设一批思想政治理论示范课程。

（四）实施“课程思政”建设计划。组织开展“课程思政”专题研讨、交流培训，根据不同专业人才培养特点和专业能力素质要求，科学设计思想政治教育内容。深入推进课堂教学改革，把好教材选用关、管理关，广泛应用启发式、讨论式、翻转课堂等新型教学方式。在每一门课程中有机融入思想政治教育元素，建设一大批通识教育类、专业教育类“课程思政”示范课程，全面提高“课程思政”教学质量。在新一轮省级“高等学校人才培

养质量与教学改革项目”中立项一批“课程思政”相关课题，选树一批“课程思政”示范课堂、优秀教师。

（五）探索实践“专业思政”建设。各高校要研究制定“专业思政”建设方案，探索“专业思政”建设的内容、途径、方法及有效载体。通过“专业思政”示范专业、示范教学团队建设，推动形成“专业思政”建设的有效机制。要以教研室为单位，组织开展“专业思政”教研教改，深入挖掘专业课程、专业教育蕴含的思想政治元素，建设专业与思政有机结合的优质教学资源。要促进专业负责人增强责任意识，主动承担起“专业思政”建设的责任，提高相关业务能力和水平。国家级、省级“卓越人才计划”所在专业、省级一流本科专业、应用型示范专业等要在“专业思政”建设方面开拓创新，发挥示范引领作用。

（六）进一步落实“三全育人”职责。各高校党政要不断完善顶层设计，注重统筹推进，细化落实任务，强化日常部署，切实打通“三全育人”的最后一公里，形成可转化、可推广的一体化育人制度和模式。学校党政工团，教学、科研、管理、后勤服务等单位、部门都要在年度工作计划、安排、考核中落实立德树人责任，全面提高“三全育人”的能力和水平。各级党组织要自觉把落实立德树人纳入日常工作，进一步发挥好高校基层教学组织、教师党支部在“课程思政”“专业思政”建设中的推动作用。

四、组织保障

（一）强化统筹协调。教育厅组织成立四川省“课程思政”建设专家指导委员会，加强“课程思政”改革建设研究、工作推进指导和经验总结推广，协助组织实施“课程思政百千万工程”，指导推进全省高校“课程思政”改革建设。各高校要落实“课程思政”建设主体责任，立足本校实际，以校级建设为基础，做到“思政课程”“课程思政”建设与“专业思政”试点工作全覆盖，切实加强“课程思政”示范课堂、优秀教师的选树和培育工作，持续推动“课程思政”工作落到实处、走向深处。

（二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高校要成立由主要领导牵头负责的“课程思政”建设工作领导小组，定期召开“课程思政”建设推进会，协调解决“课程思政”建设相关问题。要加强调研和实践指导，密切关注和支持一线教师和党支部书记在深化“思政课程”“课程思政”“专业思政”建设中的生动实践，把立德树人、“三全育人”成效真正转化到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、形成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、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上来。

（三）全面落实任务。各高校应根据本实施意见的相关要求，结合学科专业人才培养特点，制定“课程思政”建设计划，积极组织建设工作，扎实推进建设任务。要将“课程思政”建设相关工作列入年度工作要点，制定具体建设方案，完善健全管理制度。“课程思政”建设实行“一把手”负责制，各高校管理行政负责人、二级教学单位负责人、专业负责人要积极扛起“课程思政”

“专业思政”建设的责任，基层党组织要继续发挥好组织推动作用。

（四）强化条件保障。各高校应为“课程思政”建设提供专项经费支持，对相关课程教材、教学资源、师资培训、教学团队等提供建设经费、培训经费等，为开展“课程思政”教学改革与教学研究提供必要的经费和条件保障。教师参与“课程思政”建设与教学改革的情况作为年度考核、职务（职称）评聘、评先评优等的重要依据之一。

（五）注重总结推广。各高校要注重总结凝练学校加强“课程思政”建设、健全“三全育人”格局、形成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的经验做法，加强宣传、交流和推广。要把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好经验、好做法适时转化为理论成果和相关制度，进一步夯实人才培养核心地位，整体提升学校办学质量和育人水平。



政务公开选项：不予公开

四川省教育厅办公室

2019年4月16日印发

